

青阳去年共受理消费者咨询投诉举报 2053件 鞋服、通信、交通类投诉最多



青阳市场监督管理所组织党员干部入户开展“三合一”宣传。

本报记者 黄伟强 文图

本报讯 又是一年“3·15”。今年的国际消费者权益日主题是“守护安全 畅通消费”。12日,晋江市青阳街道市场监督管理所联合阳光社区,组织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的法律法规宣传主题党日活动,同时,发布了2020年青阳街道消费投诉举报数据分析报告。

据青阳街道2020年消费投诉举报数据分析报告显示:去年,青阳街道市场监管所共受理消费者咨询投诉举报2053件,同比上升24.8%,办结率96.8%。其中,投诉1210件,占比59%,同比上升26.6%;举

报526件,占比25.6%,同比上升28.3%;咨询317件,占比15.4%,同比上升13.6%;共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65.95万元,罚没金额14.01万元。

据悉,在受理的商品类投诉中,排名前三的依次是鞋服用品272件、通信用品71件、交通工具70件。在服务类投诉中,排名前三的依次是售后服务183件,文化、娱乐、体育服务89件,美容、美发、洗浴服务76件。在受理的举报案件中,主要集中在商品质量、价格、广告宣传等领域。

青阳街道市场监管所相关负责人介绍,去年,晋江市消费者咨询投诉举报反映出几个特

点:一是药品价格、口罩价格、口罩质量、消毒用品、温度计价格等,与疫情相关的商品诉求热点问题非常集中;二是中心市区消费投诉举报数量占全市总量近10%,内容涵盖食品、餐饮、鞋服、旅游、体育等商贸服务业类别,体现出中心市区商贸服务业更为活跃,个体消费多;三是网购消费投诉数量占比48%,折射出“6·18”“双十一”“双十二”网购节和直播带货营销新业态,成为企业商家的主打营销渠道。

当日16时30分许,青阳街道市场监督管理所在餐饮集中、人流量大的阳光社区时代广场设点对消费者权益保护

法》《福建省餐饮服务从业人员佩戴口罩的规定》《餐饮服务单位新冠疫情防控导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了宣传,并发放宣传材料。

同时,青阳市场监督管理所党员、阳光社区党员与市场监督管理局离退休支部党员分组分工,现场逐户指导经营者操作申报年报,督促办理健康证,受到了经营者和群众的一致好评。

“我们将持续发挥党建引领作用,着力提升青阳街道中心城区消费者满意度,营造疫情常态化防控下放心的消费环境,推动餐饮服务业发展。”青阳街道市场监督管理所相关负责人表示。

罗山街道 召开党史学习教育动员会

本报记者_曾舟萍



本报讯 12日,晋江市罗山街道2021年度党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第三次会议召开,深入贯彻落实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精神,全面推动街道党史学习教育各项工作有序开展。罗山街道党政领导参加会议。

会议要求,党员干部要提升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重要意义,把党史学习教育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政治任务,扎实学好党史这门必修课。

“学党史可提升政治理论素质,学党史可增加推动工作的信心,学党史更可开拓工作思路。”罗山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吴再发表示,今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全体党员干部职工都应开展好党史学习教育,并通过学习党史,不忘初心、砥砺前行,确保把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为加快罗山“晋江的中央活力区”建设贡献力量。

青阳街道 整治“三合一”场所

本报记者_黄伟强

本报讯 昨日下午,晋江市青阳街道安办联合青阳派出所及相关工作点,深入辖区开展消防安全排查整治行动,并发现辖区1处隐蔽性极强的“三合一”场所,依法进行处置。

检查人员在开展火灾隐患治理行动中,发现一套房内储存大量易燃纸品存在安全隐患,为集储存、经营、居住为一体的“三合一”场所,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二十六条第一款之规定,如不及时消除火灾隐患,将严重威胁公共安全。青阳派出所民警立即依法传唤场所负责人并暂扣相关物品。

下一步,青阳街道与青阳派出所将进一步加强监督检查力度,严肃查处各类消防违法违规行为,同时拓宽消防知识宣传途径,加大消防知识宣传力度,不断提升群众消防安全意识,全力确保辖区内消防安全形势持续稳定。



现金罚款+社区服务 西滨镇严惩乱贴小广告和乱倒垃圾行为

本报记者_蔡培仁

本报讯 电线杆上张贴小广告,处以罚款500元并清理沿街小广告的社区服务;路边随意倾倒垃圾,处以罚款500元并打扫街道卫生的社区服务……近日,晋江西滨镇采取路面巡查、视频追查和多发区域“回头看”等方式,严惩乱贴小广告和偷倒乱倒垃圾等不文明行为,不断巩固辖区生活居住环境整治成果。

3日下午,晋江城市管理局西滨执法中队在农贸市场前道路开展日常巡查时,发现女子陈某在电线杆和树干上张贴招工小广告,对镇容貌造成不良影响,执法人员迅速将其拦下。据悉,陈某的行为涉嫌违反《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三十四条和《泉州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四十五条规定。

“在灯杆、配电箱、建筑物立面等公共区域张贴小广告不仅破坏镇容貌,而且还掺杂着虚假诈骗广告,存在安全隐患。”城市管理局西滨执法中队工作人员说,陈某因张贴小广告的行为,被处以500元的罚款和清理沿街小广告的社区服务。

无独有偶,在海光路绿化带处,执法人员发现一堆人为倾倒的约20平方米的垃圾。为了查找倾倒人,执法人员随后调取了该路段的公共视频,一直追查至2月25日,终于找到了在当天下午1点30分开着大货车路过此地倾倒垃圾的司机熊某。

据悉,熊某的行为涉嫌违反了《城市绿化条例》第二十七条及《福建省城市园林绿化管理条例》第二十六条规定。随后,熊某被处以500元的罚款和打扫街道卫生的社区服务。

把建筑垃圾从石狮拉往池店倾倒 一企业被罚2万元

本报记者_曾舟萍



本报讯 土方车随意倾倒建筑垃圾的行为,不仅影响市容市貌,还容易造成跟风的不良风气。近日,晋江市行政执法局池店中队对1起随意倾倒建筑垃圾的行为,依法开出2万元的罚单。

这件事还得从一个多月前说起。一物流公司的司机夏某,在1月4日根据公安安排,从石狮运载一车砖块等建筑垃圾,驶到池店镇泉安北路康大公司旧址上倾倒,倾倒面积约12平方米。在其倾倒时,被周边群众发现并向池店镇举报。晋江市行政执法局池店中队工作人员立即赶往现场,并联系交警、环保等多个部门联合执法,依法扣留了涉事车辆。

在经过长达两个多月的多方询问、调查、取证后,因为倾倒建筑垃圾面积大,违法性质、情节较严重,执法中队对该企业作出罚款2万元的处罚。目前,涉事企业和司机已承认了违法事实,并在规定的期限内缴纳了罚款。

“池店镇对于随意倾倒建筑垃圾、工业垃圾的行为,一直是‘零容忍’的态度。”晋江市行政执法局池店中队队长程天友介绍,为减少建筑、工业垃圾乱倾乱倒现象的发生,池店中队不断加大对本辖区内容易被乱倾乱倒垃圾的闲置空地的巡查力度,且依法严厉打击各类随意倾倒建筑、工业垃圾的违法行为。

据悉,为进一步营造干净、整洁的人居环境,发挥社会公众的监督作用,严厉打击垃圾违规违法倾倒行为,去年,池店镇还出台了《池店镇违法违规倾倒垃圾举报奖励办法》,鼓励群众针对违法违规倾倒垃圾行为进行举报。据了解,群众可拨打110(公安)、85922681(晋江市行政执法局池店中队)、85990998(池店镇综合执法中队)、85026109(池店环保中队)进行电话举报;或在微信公众号搜索“池店在线”,线索以拍照或视频形式发送至公众号进行微信平台举报;或直接前往执法或环保部门进行举报;或通过cdzwskp@163.com进行电子邮箱举报。池店镇将根据举报类型给予300-1000元不等的奖励。特别需要说明的是,对于举报人的个人信息,池店镇举报受理部门将严格保密,切实保护举报人的合法权益。

梅岭街道 开展河道“清四乱”专项整治

本报记者_赖自煌 通讯员_唐图强

本报讯 昨日,晋江梅岭街道河长办联合执法部门开展河道“清四乱”专项整治活动。

活动针对九十九溪梅岭段管理范围内存在的河岸种植农作物、市民在河道内洗衣等问题进行整治,累计清理违规种植农作物地块3处,面积约600平方米;拆除洗衣池3处,面积约200平方米。

下一步,梅岭街道河长办将针对已销号、已整治的问题,再次组织“回头看”,通过深入排查,巩固提升,做到“彻底清”。同时,加强宣传教育,提高群众对“清四乱”的认识度,充分调动基层群众广泛参与管护河道的积极性,提高群众环保意识,自觉维护河道生态环境,做到“长效清”。

永和开展 志愿服务系列活动

本报记者_王诗伟

本报讯 近日,晋江市永和镇党委、政府组织一批机关干部和村干部开展“助力世中运,文明‘雷锋’行”主题活动,进一步传承雷锋精神。

本次活动结合“再学习、再调研、再落实”活动和世中运、人居环境整治等主题,集中人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交通秩序、城市志愿服务等主题志愿服务活动,进一步推进常态化创建文明城市工作。

活动中,永和镇组织镇机关和各村的党员义工、巾帼志愿者、平安志愿者、青年志愿者等志愿服务队伍,根据辖区内需重点整治的地块分为六个小分队,每日三班轮流开展志愿服务活动,美化环境卫生,劝导不文明行为,规范菜市场秩序等。

经过多日持续的志愿劝导行动,镇容镇貌得到了较大改善。接下来,永和镇志愿服务系列活动将持续开展,进一步弘扬志愿者服务精神,延伸志愿服务内容,同时号召更多的镇机关干部职工用实际行动投身志愿服务事业,做“奉献、友爱、互助、进步”志愿者精神的有力实践者。

新塘组织社区矫正人员 参加志愿活动

本报记者_许春 通讯员_吴华安

本报讯 近日,晋江新塘司法所组织社区矫正人员组成“志愿服务队”,在晋江SM广场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

当天,志愿者通过分发文明守则宣传手册、法律宣传手册,捡垃圾,在红绿灯路口引导路人遵守交通规则等方式,共同美化城市公共环境。

本次活动进一步提高了社区矫正人员的劳动意识、奉献意识,增强了社会责任感,为今后继续做好社区矫正工作奠定了基础。



晋江市治违办公布 今年第二批“两违”黑名单

本报记者_胡志法

严厉打击违法建设,维护城市建设秩序。今天,晋江市治违办曝光今年第二批“两违”黑名单,接受社会监督。

序号	建设单位(业主、当事人)	所在乡镇(街道)	违建地址	违建性质(违法占地或违法建设)	违建面积(m ²)
1	施X西	深沪	西脚寮	违法占地	400
2	王X章	安海	安东村	违法占地	116.77
3		陈埭	江头村	违法占地	90
4		池店	古福村	违法占地	56
5	吴X渊	磁灶	童山寺门口	违法建设	400
6	吴X桥	金井	下江	违法占地	60
7	吴X孔	灵源	世纪大道边	违法占地	163
8	蔡X	罗山	蔡厝211号	违法建设	110
9	庄X田	梅岭	岭山社区	违法占地	500
10	何X	西园	崎山公园旁	违法建设	70
11	柯X星	新塘	上郭社区	违法建设	450
12	洪X芳	英林	英林村	违法建设	10
13	魏X英	东石	环村路边	违法建设	50
14		青阳	莲屿社区	违法占地	30
15	李X利	内坑	湖内村	违法占地	30
16	陈X妙	永和	旦厝村	违法占地	500
17		龙湖	福林村	违法占地	102
18		紫帽	紫帽山下	违法建设	75

龙湖“城警协作”执法 查处违规运输渣土车

本报记者_胡志法

本报讯 近日,晋江龙湖镇政府牵头组织城管、交警等单位,通过“城警协作”在全镇范围内开展建筑渣土运输管理联合执法行动。

此次行动通过上路巡查、设卡检查等方式,重点整治渣土车加装改装、“滴洒漏”、超速超限超载、未按规定时间和线路行驶、建筑垃圾乱倾倒等违规行为。另外,龙湖城管中队还组织对建筑工地施工设施不全、管理不到位等问题进行查处。此次行动,有效查处渣土运输违法违规行为,营造了干净、整洁、安全、文明的道路交通环境。

下一步,龙湖城管中队将继续强化路面管控,切实规范建筑渣土运输管理,严查“滴洒漏”现象,维护整洁有序的道路交通环境。



2004年3月14日 十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通过宪法修正案,确立“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指导地位。

2021 星期日 二月初二 辛丑年·牛·辛卯月 辛酉日